

复旦大学心血管研究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3
一、单位收支总表	3
二、单位收入总表	4
三、单位支出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0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2
一、关于单位收支总表的说明	12
二、关于单位收入总表的说明	12
三、关于单位支出总表的说明	12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12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13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13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复旦大学心血管研究所是一家研究医学的机构，始建于 1958 年 12 月，时称上海市胸病研究所。1963 年初改称为上海市心血管病研究所，是当年上海第一医学院的首个研究所，也是上海市最早建立的临床医学研究所之一，专门从事心血管疾病的临床和实验研究工作。2021 年 7 月正式更名为复旦大学心血管研究所。

复旦大学心血管研究所作为上海地区本专业首个国家重点学科（心内科，1988 年）、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心内科、心外科）、上海市心血管病临床医学质量控制中心、上海市胸心外科临床质量控制中心、中华医学会心血管病分会主任委员和胸心血管外科学分会副主任委员所在单位，肩负着上海地区乃至全国心血管疾病尤其是危重疑难心血管疾病防控和诊疗重任。拥有一支临床经验丰富、技术力量雄厚、科研水平高超的专业化队伍，是一个集临床、教学、科研、培训于一体的心血管疾病诊疗及研究平台。

主要从事心血管疾病的流行病学、发病机理、诊断和治疗等基础、临床及转化研究，以冠心病、心肌疾病、心力衰竭的发病机理、诊断

和干预治疗为主攻方向，通过心脏内外科、基础与临床以及与影像学联合攻关，在心肌炎/心肌病领域、血管内超声领域、复杂冠脉病变介入和外科手术治疗、新型冠脉支架研发、心脏移植等领域取得一系列突破性成果，极大推动了我国心血管临床诊疗规范和技术革新。主要临床和科研方向包括：缺血性心血管疾病的发病机理及综合诊治；复杂冠脉病变的介入治疗；瓣膜性疾病介入与外科新技术的推广应用；血管内超声技术研究；新型冠脉药物支架研发；心力衰竭的诊断与治疗；细胞替代治疗；心肌损伤与保护研究；机器人及胸腔镜微创心外科手术；主动脉手术的开放及腔内治疗；心脏起搏与电生理研究；心脏移植；心血管临床试验及流行病学研究等。

二、机构设置

复旦大学心血管研究所下设有心内科、心外科、心内科监护室（CCU）、心外科监护室（ICU）、心脏介入中心、心外科手术室、心脏超声室、心电图室、心肌疾病重点实验室、研究所中心实验室、心血管流行病学统计室、上海市瓣膜研究中心、教育部心血管介入治疗技术与器械工程研究中心等。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40.7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3,081.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2,945.64
四、事业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140.72	本年支出合计	6,413.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5,272.74		
收 入 总 计	6,413.46	支 出 总 计	6,413.46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 政拨款收 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 育收费					
6,413.46	5,272.74	1,140.72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50	386.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50	386.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6.50	386.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81.32	3,081.3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81.32	3,081.3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81.32	3,081.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5.64	2,945.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5.64	2,945.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8.81	848.81				
2210203	购房补贴	2,096.83	2,096.83				
	合计	6,413.46	6,413.4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40.72	一、本年支出	6,413.4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40.7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3,081.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2,945.64
二、上年结转	5,272.7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72.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413.46	支出总计	6,413.4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预算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	3.24		3.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4	3.24		3.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4	3.24		3.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48	573.48		573.48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73.48	573.48		573.4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73.48	573.48		573.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4.00	564.00		56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4.00	564.00		56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00	117.00		117.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47.00	447.00		447.00
	合 计	1,140.72	1,140.72		1,140.7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7.48	1,137.48	
30101	基本工资	573.48	573.48	
30102	津贴补贴	447.00	447.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7.00	117.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4	3.24	
30302	退休费	3.24	3.24	
	合 计	1,140.72	1,140.7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本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本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本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单位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本单位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413.46 万元。

二、关于单位收入总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 6,413.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40.72 万元，占 17.79%；上年结转 5,272.74 万元，占 82.21%。

三、关于单位支出总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6,413.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13.46 万元，占 10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413.4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40.72 万元、上年结转 5,272.74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50 万元、卫生健康

支出 3,081.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45.64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140.72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2.64 万元，下降 0.23%，主要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坚持有保有压，加大资金统筹力度，合理保障了预算管理医院服务能力建设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2024 年预算数为 573.48 万元，占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50.27%，主要用于基本支出方面。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140.72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 万元，占 0.28%；卫生健康支出 573.48 万元，占 50.27%；住房保障支出 564 万元，占 49.45%。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40.72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单位无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设备 26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 (项)：指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四) 卫生健康支出 (类)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款)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项)：指其他卫生健康事业单位基本运行和开展相关业务活动的支出。

(五) 住房保障支出 (类) 住房改革支出 (款) 住房公积金 (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六) 住房保障支出 (类) 住房改革支出 (款) 购房补贴 (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

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住房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的地区对无房和住房面积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